

开源证券

关于厦门瞳景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厦门瞳景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因技术服务类收入与成本的配比、技术服务类存货期初余额的准确性、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事项被审计机构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2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审计机构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2025 年 6 月 27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皇嘉会审字[2025]HJ275276028 号）、《关于对厦门瞳景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皇嘉专审字[2025]HJZS275315022 号），出具保留意见内容如下：

“一、发表非标意见涉及的事项

1、 技术服务类收入与成本的配比、技术服务类存货期初余额的准确性

瞳景物联技术服务类存货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 40,175,626.78 元，其中库龄在 1 年以上的有 11,532,465.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原值 11,006,103.29 元，其中库龄在 1 年以上的有 1,420,284.76 元。我们实施了询问、分析、检查、函证、存货监盘等必要的审计程序，但是由于瞳景物联技术服务类业务未建立完善的成本核算制度，我们无法获取技术服务销售业务成本归集、核算、结转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瞳景物联所结转的技术服务成本金额是否与所确认的技术服务收入相匹配，无法确定技术服务类存货期初余额的准确性。

2、应收账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应收账款”所示，瞳景物联期末余额为 84,653,294.39 元，计提减值准备 19,401,968.99 元，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 37,874,904.11 元，1-2 年的 35,123,550.02 元，2-3 年的 7,023,537.15 元，3 年以上的 4,631,303.11 元。对于应收账款我们实施了函证、资料查验、期后收款检查等审计程序，我们未能就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是否已充分计提。

3、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3、短期借款”、附注“六、16、应付职工薪酬”、附注“六、17、应交税费”、附注“六、18、其他应付款”、附注“六、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六、23、长期应付款”所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瞳景物联累计欠付职工薪酬 2,978,233.96 元、欠付各项税金 910,384.91 元、税收滞纳金 106,199.00 元；逾期支付借款、融资租赁款(本息合计) 47,346,657.23 元，且已因不能偿付到期款项而被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领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宁德市交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福建永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姚香沿、苏子厚、沈福武等债权人起诉；公司非受限银行存款余额为 872.56 元。前述情况表明瞳景物联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瞳景物联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段落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未对改善措施的可行性及有效性做充分披露。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上述事项存在的错报对瞳景物联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对瞳景物联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

2、重大亏损或损失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8,948,669.13 元，实收股本总额 47,4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重大亏损等事项，若公司不能提升融资能力，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偿还债务，且未能及时开拓业务改善经营情况，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开源证券作为瞳景物联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公司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瞳景物联：2024 年年度报告》；
- （二）《审计报告》（皇嘉会审字[2025]HJ275276028 号）；
- （三）《关于对厦门瞳景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

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皇嘉专审字[2025]HJZS275315022号）。

开源证券

2025年7月2日